

父親的飛機恤

小可



退休，收拾家中雜物，父親那襲上面滿是斑斑油漆的夾克突現眼前。小可把它抱入懷中，淚水不由得奪眶而出。十五年了，父親的離世，小可早已不再難受，惟這一襲夾克，港人叫的飛機恤，卻令小可悲從中來。

細說從頭，是五十八年前的事了。上世紀五十年代的香港，二百多萬人口，資源匱乏，人口激增，大量赤貧的人失業，父親僥倖有工可做。那個時候，社會普遍風氣，先敬羅衣後敬人。過年了，要跟大班同事一起到老闊家拜年，父親正愁苦於自己連一件較體面的外套也沒有，一身襤褸，到老闊家，好失禮。拜年的日子逼近，一天下班，與一個同事同行，經過一家百貨公司，櫥窗內一襲飛機恤，厚身、深藍色，醒目地掛着。

在抗日戰爭時期，空軍機師少艾之年，社會精英，平時常穿着飛行用的皮夾克，衣着有異於普通人。加上其時年輕人偶像，美國男影星占士甸（James Dean）也常穿飛機恤。飛機恤因而代表着英勇、男子氣，是時尚男士的時尚衣服。二十一世紀，時裝流行復古，飛機恤重登市場。

五十八年前的那個晚上，街道上明淨而帶有寒意，父親站在百貨公司的櫥窗前面，凝神注視那襲飛機恤，顧不上原來眼

眶早已滲出了點滴淚水，儘管仍然帶笑。哀哀欲絕的這一幕，讓站在旁邊的同事，透過櫥窗的倒影，一目了然。

同事問：「很喜歡吧？」父親答：「是的，很好看啊！」「買了它吧。」父親聽罷，摸摸口袋，支支吾吾。同事連忙說：「忘記帶錢吧？我這裏有，你先拿去，方便時才還給我。」就這樣，當時三十歲的父親，平生才第一次擁有一直魂牽夢縈的體面衣服。

父親感激於原也是貧苦的同事盛意的幫助，並且維護了他的顏面，「只是忘記了帶錢，而不是沒有錢」，趕緊於出櫃之時，再加東拼西湊，還了債，並且對那襲飛機恤珍而重之。

十多二十年過去，香港經濟騰飛，我們一家雖不算富裕，但總算脫了貧。飛機恤既舊且破，父親仍然捨不得丟掉，留作「粗着」，每年過年前為家居掃牆漆時，便一定當作工作服穿着，每次穿着，也例必細說來歷，並再三吩咐：「此飛機恤好有紀念價值，不能扔掉！」

飛機恤陪着父親從黑髮到白髮，從身健到體弱，從精力旺盛掃牆漆到了無氣力掃牆漆。今天，香港經濟發達，小可看到有趕時髦穿復古飛機恤的青少年，灑脫自如，回想當年貧苦淒涼的父親和他的飛機恤，以及與他情如金石的同事，兩個年代，兩種時勢，兩種心態。人死了，也可以仍在人心，透過這件飛機恤，父親於今仍在教育着小可！

趙啓正印象

延靜



近日，前往上海參加中韓未來論壇，見到趙啓正先生。他是應邀以外交學會顧問的身份，主持這次論壇第二十一會會議的。開幕前一天晚上，在歡迎韓國朋友的晚宴之前，我與他見面，握手寒暄：「久仰大名，今日得見。」他忙說：「不敢當，你是前輩。」我遂問：「當年韓國總統金泳三訪問上海浦東新區，您是不是管理委員會主任，出面接待過他？」他笑着點點頭。正好這時韓國朋友到達，未容更多交談。

對於趙啓正，我是十分敬仰的，特別是他擔任國務院新聞辦公室主任期間，會見了不少中外新聞記者，回答了他們提出的不少問題，更使我欽佩。現在也可能好多了，過去我們不少領導不喜歡記者，更怕回答他們「挑釁」「帶刺」的問題。趙啓正則不同，開始打破這一「禁區」，他說：「有什麼可怕，我們知道的比記者不知多了多少。」確實，他見了很多記者，回答了他們提出的包括一些敏感問題在內的問題，毫不猶豫畏懼。中國領導會見中外記者，可以說從此開了一個先河。

去上海前，聽說趙啓正將主持這次中韓未來論壇，心中很是很高興，因為我希望有機會與他見面。回憶往事，二十二年前，也就是一九九四年，我陪金泳三總統訪問上海浦東新區，趙啓正那時擔任管理委員會主任，曾出面接待。但畢竟過去二十

多年，記憶依稀，而且這之後我再見過趙啓正，不敢確定。這也是我一見面就向他提問的原由。

這天宴會席間，趙啓正代表中國人民外交學會致辭，歡迎以韓國國際交流財團理事長為首的韓國朋友來上海出席論壇，之後不久他又興奮地站起來說，感謝朋友的提醒，使他回憶起二十年前接待金泳三總統的往事。他說，當時浦東新區建設剛剛起步，引起國際上廣泛的注意，但不少人抱有懷疑的眼光，不相信浦東開發能取得成功。正在這個時候，金泳三總統來浦東參觀，並用漢字留下墨寶：「開發浦東，振興上海」。趙啓正說：「我榮幸地接待了金泳三總統，我覺得他是一位有遠見的人。」

論壇開了整整一天，中韓雙方專家、學者聚集一堂，坦誠深入地交換了意見，一致認為中韓關係處於良好發展時期並將會不斷發展，但也談及「薩德」反彈導彈系統是否會在韓國部署等令人憂慮的問題。趙啓正發言指出，中韓關係發展具有很多優勢，一定會克服前進道路上的挑戰繼續向前發展，絕不會變成中日關係，也不會變成中美關係。

趙啓正畢業於中國科技大學，本來學的是物理，但後來走上從政之路，曾擔任上海市副市長、浦東新區管理委員會主任，後來調到北京，出任國務院新聞辦主任等職。他已七十六歲高齡，但精神矍鑠，待人和藹誠懇，雖只見過幾面，印象卻很深刻。

枕頭饅

李丹崖



枕頭和饅，是八竿子打不着的事物，但到了阜陽，兩者就甜蜜地結合在一起。

沿淮一線，多種植小麥，作為麵粉的母體，小麥是皖北平原一景，春來萬頃蔥綠，夏到麥浪金黃。可以說，小麥的整個生長周期，都是風景。帶著光環走完一生的小麥，以滿腔的潔白走向千家萬戶，到了阜陽，聰明的阜陽人就把麵粉賦予了地域特色，以皖北人的胸懷寬大出發，用米酒發酵，和麵，盤麵，把豪放剛強的力量，都濃縮到麵粉中，這才有了阜陽的標誌性美食：枕頭饅。

枕頭饅的由來，源於一個傳說。話說南宋時期，著名抗金將領劉錡在阜陽抗擊金兀朮軍隊，當時，正值夏季，為了給將士們準備好充足的口糧，劉錡就讓廚子想方設法做出一種易於貯藏的食品，廚子經過深思熟慮，結合阜陽的地域優勢，做出了一尺左右的卷子饅，每個重達兩公斤左右。因為盤麵時多為男子，力度被濃縮其中，吃起來特別勁道，因水分較少，當然易於貯藏。士兵們征戰累了，躺下來睡覺的時候，還可以把枕頭饅當枕頭用，再食用的時候，只需要揭掉外面一層皮即可，兩不耽誤，一舉多得。

據阜陽當地人介紹：「枕頭饅其饅焦金黃，厚約半吋，香酥爽口；饅瓣潔白，層層相包，濕潤柔筋，乾而不燥，耐嚼而又鬆軟；存數日之久，不微不硬。」

我第一次吃枕頭饅是在阜陽人開的饅店裏，那時候到八里河旅遊，餓極了，出了門發現一家饅店，買下半個，與同行的人一掰兩半，就算四分之一，我在五分鐘內就把它「洗劫一空」，金黃的焦，鬆軟的饅頭，比一般的饅頭更勁道，也比一般的饅頭更壯嘴。

後來，到合肥上學，在姚公廟的集鎮上，我像發現新大陸一樣看到了一家枕頭饅店，那幾年，我常常光顧這家店，以填補我對米飯的蒼白感。那時候，不光我自己吃，還推薦給室友，去食堂裏打回來雪菜肉絲，無需打米，佐以阜陽枕頭饅，吃出了別樣的滋味。

工作以後，我回到亳州，因為地緣關係，常去阜陽出差，我每次到都要帶兩個枕頭饅回來，一個夠自己家吃上兩三天，另一個送鄰居。我一直覺得，人吃麵食，胃口上有一種踏實感，靈魂深處也有一種安全感。

皖北大地上，幾乎沒有山巒，連塊石頭也很難找到，阜陽枕頭饅，應該算是橫互在皖北人餐桌上的石頭了，其實彌堅，像極了皖北人堅強的性格。

舞蹈出現在畫中

李夢



我尤其喜歡韓劇《請回答1988》中的女主角德善，不單因為她大咧咧又善良的性格，因為她總是可以將一件「祖母牌」高領毛衣穿出活力又青春的少女感，還因為她的舞姿。劇中的德善幾乎沒有舞蹈天賦，笨拙的舞姿時常被鄰家男孩子嫌棄，但德善才不在乎呢，興致來了就跳，自己開心就好，管它好不好看。

每每見到德善手舞足蹈的開心樣子，我總會想到馬蒂斯（Henri Matisse，一八六九年—一九五四年）那幅名為《舞蹈》的畫作。該畫創作於一九一〇年，屬馬蒂斯成熟時期的作品。畫中五位女子周身塗滿紅色油彩，赤身裸體，手牽手呈圓環形，兀自沉浸在舞蹈中。這幅作品由馬蒂斯的藝術贊助人、俄羅斯收藏家史屈金委約，在巴黎公開展覽時卻受到不少評論家質疑。不少人認為這幅用色與構圖俱簡單的畫作幼稚、粗俗、難登大雅之堂，只有馬蒂斯好友、藝術評論人阿波利奈爾看出了畫中熾烈且純粹的美感。

稱其純粹，因馬蒂斯創作此畫時僅用了紅、綠及藍三種顏色，且均以大而飽滿的色塊呈現，較少細筆勾勒。綠色代表大地，藍色代表天空，紅色象徵人的激情與活力，簡明扼要，直白坦率。這樣奔放甚至任性的姿態，與馬蒂斯推崇的野獸派風格異常契合，而且與原始主義崇尚的素樸、率真且親近大自然的味亦兩相和應。據說馬蒂斯創作這幅畫的時候，受到某次在沙灘上見到的圓圈舞「沙達那」啟發，而《舞蹈》一作的構圖也明顯受到英國畫家威廉·布萊克（William Blake，一七五七年—一八



▲馬蒂斯畫作《舞蹈》

作者供圖

二七）相似題材畫作的影響。

布萊克是英國浪漫主義時期最重要的詩人及畫家之一。這位特立獨行的英國藝術家生前從未獲得藝評人與公眾肯定，不想去世後竟然名聲驟起。他那些古怪、誇張且偶爾晦暗的作品在當時並不為人看好，數十年乃至上百年過去，竟成為神秘主義的某種徵象。啟發馬蒂斯創作《舞蹈》一畫的作品，是布萊克創作於一七八六年的那幅《奧伯龍、泰坦尼亞、小精靈與仙女的舞蹈》。作品取材自莎士比亞劇作《仲夏夜之夢》，是夜晚發生在叢林中的歡鬧場景。

畫中五位仙女手牽手圍成圓環起舞，紗裙翻飛，配合舞者的表情與姿態，愈發顯得畫面富於韻律及動感。站在一旁觀看的仙王及仙后，眼見星空下密林中這一歡愉自在的景象，也忍不住面露喜色。馬蒂斯與布萊克的兩幅作品雖說

都以舞蹈為題，構圖也相當近似，但前者意欲凸顯畫中舞者蓬勃的生命力，後者更顯得輕巧雅致些，宛若縹緲迷離的一場清夢。

舞蹈出現在畫中，有時為渲染氣氛，是美與善的載體，另一些時候也有更實用的意味。透過畫中人的舞蹈，後世觀者不單能了解舞者的技法與身姿，對於當時的藝文風潮也有了相當程度的認知。這樣說起來，畫中的舞蹈除去呈現美之外，也有民俗與人文層面的指涉呢。荷蘭裔法國畫家范莫爾（Jean Baptiste Vanmour，一六七一年至一七三七年）的作品即是一例。范莫爾擅長創作民俗畫，受當時的使節及外交官委約，大量描摹奧斯曼土耳其帝國的自然而人文景象。

或許你會問，為何一位出生在荷蘭的畫家，頻繁創作與伊斯蘭風土民情相關的作品呢？因范莫爾活躍的年代，正是奧斯曼土耳其帝國國力最鼎盛的時候。一七一二年，奧斯曼帝國在第三次俄土戰爭中取得勝利，帝國領土擴張至歐洲南部的西班牙以及歐洲北部的荷蘭等地。加之當時的皇帝蘇丹艾哈邁德三世推行若干改革措施，境內太平，治下清明，當時的民衆得以享有一段相對安寧平和的時日。

一七二〇年前後，范莫爾開始創作一幅名為《希臘男女在舞蹈》的油畫。畫作分為近景、中景以及遠景，描畫身著民族服飾的男女在密林中舞蹈的場景。眾人跳的是希臘土風舞，有時男女分開跳，有時混在一起跳。舞者舞蹈時，通常排成直線或半月形，注重節拍以及彼此間的互動。這類舞蹈通常出現在祭祀或慶典的場合，應屬希臘民俗文化的重要構成部分。透過畫中人物的舞姿與衣飾，數百年前男女愉悅興奮時的樣態竟近在眼前。都說舞蹈和音樂是普世的語言，這話真真不假。



▲范莫爾畫作《希臘男女在舞蹈》

作者供圖

大家「酒範兒」

白頭翁



聞一多先生名成於西南聯大，功重於西南聯大，不朽於西南昆明。

聞先生瀟灑自由，桀驁不馴，有風度，也有派頭。在西南聯大給學生上課也叨着他的煙斗，冒着煙來，冒着煙講，還要問他的學生「哪位吸」？極度極極平常。但大家都盼聞先生上課前能喝上酒，因為聞先生酒後上課文采飛揚，聯想豐富，思維敏捷，信手拈來，全不拘一格，講得龍飛鳳舞，彩蝶滿天。

聞先生酒量大，想當初在青島大學任教時，曾和梁實秋等人組成「醉八仙」。據梁實秋講，他們經常三日一小宴，五日一大宴，輪流作莊，三十斤一罈的花雕搬到席前，馨馨而後已，薄暮入席，深夜始散。有一次胡適先生路過青島，看到他們如此豪飲，嚇得把刻有戒酒二字的戒指戴上，請求免戰。

聞一多先生不愧為詩人、狂客、酒俠，血氣方剛，一腔熱血，讓人敬佩，他曾在課堂上朗聲放言：「痛飲酒，熟讀《離騷》，方得為真名士！」

和章太炎並稱「瘋子」的還有黃侃「黃侃」。據我考證，黃侃是古今中外譜擺得最大，派端最勾的教授，因為黃教授是名聞遐邇的「三不來教授」，即下雨不來，降雪不來，颶風不來。黃侃脾氣大，恃才自傲，目空一切，瘋勁上來，何懼之有？有一次他正和「章瘋子」章太炎等幾人談話，因陳獨秀突然來訪，就迴避在隔壁房間，沒想到陳獨秀談到人才問題，陳說自明清以來，湖北無人人才，倒是蘇皖人才輩出。陳萬萬沒有想到隔牆有耳，黃

侃正是湖北人士，一聽此言，黃勃然大怒，不顧旁人勸阻，破門而入，直衝陳獨秀，面對面質問：「湖北無人才，但此地有我在；安徽多人才，未必是足下，如若無疑問，可當場一試。」瘋勁上來了，好在陳獨秀知難而退，黃侃不是好惹的。

黃侃喝酒有講究，絕不喝悶酒，絕不喝無名酒，絕不去陪酒。要有名人請，要請在名酒樓，有名廚，備有名酒。

據說當年黃侃在中央大學教書，中央大學校長為款待黃教授，特地在教授室置一小沙發，供黃侃休息。黃教授也理所當然地端坐其上，其他教授都知道黃的為人，也知曉他確有學問，沒人和他較勁。誰知有一日他上課回來，見詞曲大家吳梅授完課回休息室便坐在小沙發上，黃侃即與師問罪：「你憑什麼坐在這裏？」沒想到吳教授棉裏裹針地朗聲回答：「我憑詞曲坐在這裏。」

黃侃深知，在中國詞曲方面吳為專家，他不能匹敵，窩了一肚子火，扭頭便走。回家破了一次例，喝了一頓悶酒。

被後人譽為「文壇巨擘，報界宗師」的張季鸞，眼裏不容沙子，誰的帳都不賣，脾氣大是出名的，連蔣介石都不怕，何懼他人？他曾把蔣介石手下「八大金剛」之一的國民革命軍上將劉峙指為：「中央軍之『峙』猶人之痔也。」罵得夠狠的。

張公喝酒脾氣也大，罵酒不喝，熱也不喝，不涼不熱的溫酒方可。溫到什麼程度則完全取決於張公的心情和環境，順了，涼點燙點也湊合；不高興了，心氣不順了，溫了也嫌燙了，溫也嫌涼了。借酒發脾氣，會摔杯潑酒，會拍桌。

上世紀三十年代中國有兩位大家，一位是美術界的張大千，一位是政界書法界

的于右任，二位皆美髯公，他們曾在敦煌共度過一個中秋。兩人都好飲，但當時就有人猜測，張大千和于右任該如何飲？是仰面拋髯而喝？還是分嘗露嘴而喝？還是手端酒杯從下巴下，鬚鬚下「兜底」入口？確實不知當時兩位大家是如何對飲的，可真是中國飲酒史上的遺憾。

袁世凱二十四歲帶兵入朝鮮十二年，光緒二十年奉召回國，顯示了袁世凱在政治、軍事、外交上的才能，讓李鴻章等眼前一亮，也讓光緒皇帝看到了希望。朝鮮是袁世凱的發跡之地，袁世凱不但在朝鮮連娶兩房朝鮮皇室的公主，而且還養成了喝酒只喝自家泡製的藥酒，從此以後，再也不喝其他酒。

袁世凱的秘製酒是陳年老酒中泡製上等的拇指粗的高麗野參，還要加上天上飛的白頭鳥，地上的五爪龍，海裏游的公海馬，泡製五年才啓封。

據說袁世凱精力充沛，生龍活虎，一天到晚絕無絲毫疲勞憔悴，晚上還有嬌妻美妾，全靠他的袁氏秘酒。

據說，他調回國任北洋大臣在小站操練新兵時，只有過大年從三十到初五，不喝他袁氏秘酒而喝高粱燒酒，為的是和北洋兵同慶同喜，同甘共苦，一個大鍋吃肉，一個酒碗喝酒。初五一過，只喝他泡製的藥酒。據說有一英國外交官看見袁大總統喝自家泡製的好酒，十分好奇，也十分渴望想嘗嘗袁大總統天下獨一無二。那天宴請外國外交官袁世凱也特別高興，破例賞他三杯，沒想到這位英國使臣半夜就折騰上了，鼻血不止，熱汗如淋，渾身燥熱，五腹翻騰，方知袁大總統的酒不是凡人能承受得了，那酒看喝不得！